

2025年
江门市江海区教育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江门市江海区教育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江门市江海区教育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江门市江海区教育局是主管全区教育工作的职责部门。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教育方针、政策和法规，加强对学校的指导和监督检查；起草地方性的教育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

（二）编制全区基础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具体制定区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三）指导、协调区各部门的有关教育工作。负责教育督导与评估，检查学校执行国家规定和教育大纲计划完成情况；指导办学体制和学校内部管理体制改革。

（四）指导分管范围的中、小学校的德育、智育、体育、卫生、美育、国防教育、勤工俭学、教学仪器设备和电化教育工作。

（五）组织和指导中、小学开展教育科研、教学研究和教学改革等工作。

（六）规范和管理教育行政干部队伍和教师队伍，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的。

（七）负责区直学校的基础投资、事业预算分配和决策的审核。

（八）协调有关部门搞好全区的成人教育、社会力量办学和民办学校的审批管理。

（九）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市教育局、省教育厅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江门市江海区教育局设6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区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基建财务股、基础教育与信息化股（区招生考试办公室、区职业教育与终身教育办公室）、政体股（学校安全股）、教育督导室（区政府教育督导室）和校外教育培训监管股。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江门市江海区教育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30个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江门市江海区教师发展中心、江门市江海区教育会计核算中心、江门市江海区外海中学、江门市江海区外海麻园初级中学、江门市江海区外海街道中心小学、江门市江海区外海街道中路小学、江门市江海区外海银泉小学、江门市江海区外海街道麻一佑启学校、江门市江海区外海街道麻二金紫学校、江海区实验小学、江门市江海区礼乐中学、江门市江海区礼乐街道第二初级中学、江门市江海区礼乐街道第三初级中学、江门市江海区礼乐街道中心小学、江门市江海区礼乐街道新民小学、江门市江海区礼乐街道武东小学、江门市江海区礼乐街道礼贤小学、江门市江海区礼乐街道礼东小学、江门市江海区礼乐街道新联小学、江门市江海区朗晴小学、江门市江海区江南小学、江门市江海区华兴小学、江门市第十一中学、江门市江海区滘头小学、江门市江海区天鹅湾小学、江门市江海区景贤小学、江门市江海区江门一中附属小学、江门市江海区景贤初级中学、江门市江海区特殊教育学校、江门市江海区高新第一小学。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教育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61,039.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43,351.65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44.66
		九、卫生健康支出	1,637.33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436.05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7,000.00
本年收入合计	61,039.93	本年支出合计	68,369.69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及上年结转结余	7,329.76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68,369.69	支出总计	68,369.69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教育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用事业基 金弥补收 支差额及 上年结转 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 收入拨款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其他收 入			
	合计	68,369.69	61,039.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329.76
205	教育支出	43,351.65	43,021.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29.76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3,871.97	3,864.8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14
2050101	行政运行	267.57	267.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3,604.40	3,597.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14
20502	普通教育	38,053.93	37,736.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7.57
2050201	学前教育	1,927.60	1,926.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63
2050202	小学教育	20,528.78	20,479.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9.61
2050203	初中教育	7,659.80	7,649.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79
2050204	高中教育	7,127.54	7,118.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79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810.21	562.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7.74
20507	特殊教育	85.97	85.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5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85.97	85.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5
20508	进修及培训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1	教师进修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202.17	1,202.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202.17	1,202.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37.60	32.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37.60	32.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44.66	8,944.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16.34	8,916.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及上年结转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8.78	58.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186.30	3,186.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80.84	3,780.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90.42	1,890.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8.32	28.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8.32	28.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37.33	1,637.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37.33	1,637.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55	9.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85.03	885.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80	9.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32.95	732.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36.05	7,436.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436.05	7,436.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18.44	3,618.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817.61	3,817.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7,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000.00
229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其他支出	7,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000.00
2299899	其他支出	7,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000.00

注：无。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教育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8,369.69	47,209.59	21,160.1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43,351.65	29,191.55	14,160.10	0.00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3,871.97	728.67	3,143.30	0.00	0.00	0.00	0.00
2050101	行政运行	267.57	267.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3,604.40	461.10	3,143.3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38,053.93	28,419.80	9,634.13	0.00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1,927.60	0.00	1,927.60	0.00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20,528.78	16,516.23	4,012.55	0.00	0.00	0.00	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7,659.80	5,065.48	2,594.31	0.00	0.00	0.00	0.00
2050204	高中教育	7,127.54	6,838.08	289.46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810.21	0.00	810.21	0.00	0.00	0.00	0.00
20507	特殊教育	85.97	43.09	42.88	0.00	0.00	0.00	0.0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85.97	43.09	42.88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1	教师进修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202.17	0.00	1,202.17	0.00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202.17	0.00	1,202.17	0.0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37.60	0.00	37.60	0.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37.60	0.00	37.6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44.66	8,944.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16.34	8,916.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8.78	58.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186.30	3,186.3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80.84	3,780.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90.42	1,890.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8.32	28.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8.32	28.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37.33	1,637.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37.33	1,637.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55	9.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85.03	885.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80	9.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32.95	732.9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36.05	7,436.0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436.05	7,436.0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18.44	3,618.4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817.61	3,817.61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7,000.00	0.00	7,000.00	0.00	0.00	0.00	0.00
229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其他支出	7,000.00	0.00	7,000.00	0.00	0.00	0.00	0.00
2299899	其他支出	7,000.00	0.00	7,00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教育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61,039.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43,021.89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44.66
		九、卫生健康支出	1,637.33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436.0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61,039.93	本年支出合计	61,039.93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61,039.93	支出总计	61,039.93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教育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1,039.93	47,209.59	13,830.34
[205]教育支出	43,021.89	29,191.55	13,830.34
[20501]教育管理事务	3,864.83	728.67	3,136.16
[2050101]行政运行	267.57	267.57	0.00
[2050199]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3,597.26	461.10	3,136.16
[20502]普通教育	37,736.37	28,419.80	9,316.57
[2050201]学前教育	1,926.97	0.00	1,926.97
[2050202]小学教育	20,479.17	16,516.23	3,962.94
[2050203]初中教育	7,649.01	5,065.48	2,583.52
[2050204]高中教育	7,118.75	6,838.08	280.67
[2050299]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562.47	0.00	562.47
[20507]特殊教育	85.92	43.09	42.84
[2050701]特殊学校教育	85.92	43.09	42.84
[20508]进修及培训	100.00	0.00	100.00
[2050801]教师进修	100.00	0.00	100.00
[20509]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202.17	0.00	1,202.17
[2050999]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202.17	0.00	1,202.17
[20599]其他教育支出	32.60	0.00	32.60
[2059999]其他教育支出	32.60	0.00	32.6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44.66	8,944.66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16.34	8,916.34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58.78	58.78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3,186.30	3,186.30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80.84	3,780.84	0.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90.42	1,890.42	0.00
[20808]抚恤	28.32	28.32	0.00
[2080801]死亡抚恤	28.32	28.32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637.33	1,637.33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37.33	1,637.33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9.55	9.55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885.03	885.03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9.80	9.80	0.00
[21011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32.95	732.95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7,436.05	7,436.05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7,436.05	7,436.05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3,618.44	3,618.44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3,817.61	3,817.61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教育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47,209.59
[301]工资福利支出	43,648.09
[30101]基本工资	8,135.55
[30102]津贴补贴	10,582.17
[30103]奖金	9,325.86
[30107]绩效工资	2,954.15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80.84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890.42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89.02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57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4.74
[30113]住房公积金	3,618.44
[30114]医疗费	770.55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20.77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8.39
[30201]办公费	22.66
[30211]差旅费	0.70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0.60
[30213]维修（护）费	5.00
[30214]租赁费	2.00
[30216]培训费	1.10
[30217]公务接待费	0.80
[30226]劳务费	4.92
[30228]工会经费	12.00
[30229]福利费	2.57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04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03.11
[30302]退休费	3,151.58
[30304]抚恤金	28.32
[30307]医疗费补助	323.22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教育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3,830.34
[301]工资福利支出	3,711.66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711.6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8,137.08
[30201]办公费	4,651.40
[30202]印刷费	5.90
[30204]手续费	1.29
[30205]水费	114.45
[30206]电费	272.87
[30207]邮电费	212.56
[30209]物业管理费	64.28
[30211]差旅费	13.12
[30213]维修（护）费	134.45
[30214]租赁费	19.23
[30216]培训费	129.95
[30218]专用材料费	765.60
[30226]劳务费	99.10
[30227]委托业务费	1,049.16
[30228]工会经费	220.57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20.53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2.62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8.48
[30305]生活补助	207.48
[30309]奖励金	71.00
[310]资本性支出	1,703.12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1001]房屋建筑物购建	500.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939.07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5.00
[31006]大型修缮	237.00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22.05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教育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6,121.28	6,121.28	0.00	0.00
“三公”经费	1.40	1.4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60	0.6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80	0.8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教育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教育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教育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47,209.59	47,209.59	47,209.59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江海区教育局-小计	434.04	434.04	434.04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347.89	347.89	347.89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14	23.14	23.14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63.01	63.01	63.01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江海区教师发展中心-小计	644.75	644.75	644.75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589.57	589.57	589.57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47	31.47	31.47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3.71	23.71	23.71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江海区教育会计核算中心-小计	67.79	67.79	67.79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64.01	64.01	64.01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8	3.78	3.78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江海区外海中学-小计	5,876.87	5,876.87	5,876.87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5,349.74	5,349.74	5,349.74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527.13	527.13	527.13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江海区外海麻园初级中学-小计	1,376.05	1,376.05	1,376.05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278.10	1,278.10	1,278.10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97.95	97.95	97.95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江海区外海街道中心小学-小计	3,554.83	3,554.83	3,554.83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3,043.99	3,043.99	3,043.99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510.85	510.85	510.85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江海区外海街道中路小学-小计	1,499.12	1,499.12	1,499.12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404.47	1,404.47	1,404.47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94.64	94.64	94.64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江海区外海银泉小学-小计	1,611.73	1,611.73	1,611.73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560.57	1,560.57	1,560.57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51.16	51.16	51.16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江海区外海街道麻一佑启学校-小计	1,156.33	1,156.33	1,156.33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074.61	1,074.61	1,074.61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81.72	81.72	81.72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江海区外海街道麻二金紫学校-小计	466.35	466.35	466.35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441.81	441.81	441.81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4.54	24.54	24.54	0.00	0.00	0.00	0.00
江海区实验小学-小计	1,106.96	1,106.96	1,106.96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106.96	1,106.96	1,106.96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门市江海区特殊教育学校-小计	60.20	60.20	60.20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60.20	60.20	60.20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江海区高新第一小学-小计	536.23	536.23	536.23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536.23	536.23	536.23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江海区礼乐中学-小计	5,374.91	5,374.91	5,374.91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5,017.23	5,017.23	5,017.23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57.69	357.69	357.69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江海区礼乐街道第二初级中学-小计	995.52	995.52	995.52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929.71	929.71	929.71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65.81	65.81	65.81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江海区礼乐街道第三初级中学-小计	570.04	570.04	570.04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532.55	532.55	532.55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7.49	37.49	37.49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江海区礼乐街道中心小学-小计	1,397.05	1,397.05	1,397.05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119.23	1,119.23	1,119.23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77.82	277.82	277.82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江海区礼乐街道新民小学-小计	1,368.00	1,368.00	1,368.00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228.56	1,228.56	1,228.56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39.44	139.44	139.44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江海区礼乐街道武东小学-小计	514.70	514.70	514.70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443.59	443.59	443.59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71.12	71.12	71.12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江海区礼乐街道礼贤小学-小计	1,233.98	1,233.98	1,233.98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059.46	1,059.46	1,059.46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74.52	174.52	174.52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江海区礼乐街道礼东小学-小计	672.80	672.80	672.80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571.61	571.61	571.61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01.19	101.19	101.19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江海区礼乐街道新联小学-小计	717.78	717.78	717.78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606.43	606.43	606.43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11.35	111.35	111.35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江海区朗晴小学-小计	1,125.56	1,125.56	1,125.56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125.56	1,125.56	1,125.56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江海区江南小学-小计	1,246.56	1,246.56	1,246.56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165.22	1,165.22	1,165.22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81.33	81.33	81.33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门市江海区华兴小学-小计	1,336.20	1,336.20	1,336.20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209.85	1,209.85	1,209.85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26.35	126.35	126.35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第十一中学-小计	3,113.51	3,113.51	3,113.51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2,868.28	2,868.28	2,868.28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45.23	245.23	245.23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江海区滘头小学-小计	1,408.40	1,408.40	1,408.40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241.44	1,241.44	1,241.44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66.96	166.96	166.96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江海区天鹅湾小学-小计	1,784.67	1,784.67	1,784.67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766.72	1,766.72	1,766.72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7.96	17.96	17.96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江海区景贤小学-小计	2,819.70	2,819.70	2,819.70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2,819.70	2,819.70	2,819.70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江海区江门一中附属小学-小计	1,094.13	1,094.13	1,094.13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046.63	1,046.63	1,046.63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47.49	47.49	47.49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江海区景贤初级中学-小计	2,044.86	2,044.86	2,044.86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2,038.19	2,038.19	2,038.19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6.67	6.67	6.67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教育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1,160.10	13,830.34	13,830.34	0.00	0.00	0.00	7,329.76	
江门市江海区教育局-小计	13,306.40	11,286.45	11,286.45	0.00	0.00	0.00	2,019.95	
城市教育费附加（学校建设提升工程）	520.00	520.00	52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学校教学楼建设、运动场建设、教学用地扩容和大型修缮等，满足人民群众对优质教育的需求。
城市教育费附加（教育信息化提升工程）	290.00	290.00	29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教育信息化提升专项（含场室改造），其中包括：智慧校园建设、学校设备更新和新建学校的设备投入。改善办学环境，提升办学质量。
地方教育发展专项（其他专项支出）	112.17	112.17	112.17	0.00	0.00	0.00	0.00	1、安排国家资助经费，用于国家资助金等；2、民办教育补助经费（民办教育常规补助经费、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区级补助）；3、其他项目，如高中发展、应急、学生素质提升、地方志编制、教学研究等。
地方教育发展专项（教育信息化提升工程）	170.00	170.00	170.00	0.00	0.00	0.00	0.00	1、完成教育信息化提升工程-提升全区学校信息化水平；2、教育区域网建设、教育网站综合管理、录播室全区联网设备、区教育会计核算中心、区教师发展中心等设备（含场地装修）和网络维护等。
地方教育发展专项（推进学前教育提升工程）	70.00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对幼儿园进行部分基建、配置设施设备及下发开办经费，以满足开园的需要。
城市教育费附加（校舍安全保障）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校舍安全保障资金用于公办学校维修改造、抗震加固、改扩建校舍及其附属设施，改善校园教学和生活环境，保障校舍安全。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督导专项经费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江海区创建全国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创新区工作实施方案》，每年督导专项经费不低于10万元。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转发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责任督学“双减”实地督导工作指引的通知》，全区挂牌责任督学开展日常督导和开展“双减”督导，校外培训机构督导10万元。强化落实，保障经费。落实教育督导工作专项经费机制，为责任督学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专项经费。
公办幼儿园保教费	1,236.56	1,236.56	1,236.56	0.00	0.00	0.00	0.00	改善我区学前教育环境，提高我区学前教育质量，根据收支两条线，幼儿园需要每月上缴保教费并按实际申请拨付。
学前教育专项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高新区（江海区）联系会议审定设立学前教育专项资金要求，进一步落实学前教育办园体制，建立公益性和普惠性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一是提升教师工资水平，稳定教师队伍建设，提升教师队伍专业水平；二是有效改善幼儿园的办园条件，修缮园舍环境和更换陈旧设施设备。
质量监测专项经费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工作相关的文具、交通、工作人员劳务补贴、机要邮寄、印刷、监测结果邀请专家解读、学习交流等支出。
教师继续教育专项经费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的精神，为建设一支高素质的教师队伍，结合江海区教师继续教育实际，利用教师继续教育经费开展中小学/幼儿园园长培训、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培训、跟岗学习培训和新教师培训、教育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培训和远程网络研修、班主任工作培训、中层干部培训、教育系统财务人员培训、德育与安全培训、中小学/幼儿园校长园长教师省内外（含国外境外）交流。
教师招聘专项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江海区教师招聘工作经费。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生均公用经费（民办）	595.17	595.17	595.17	0.00	0.00	0.00	0.00	根据江海教【2019】104号和105号，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使民办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	3.95	3.95	3.95	0.00	0.00	0.00	0.00	根据江海教【2019】104号和105号，继续落实学前和普通高中生均经费保障制度。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使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免课本费	21.44	21.44	21.44	0.00	0.00	0.00	0.00	通过本项目实施，保障适龄少年儿童接受九年义务教育免除义务教育阶段课本费，使得免费课本教材教具按时、按量、按质、免费发放到每一位学生手中，每位学生做到“课前有数，人手一册”。促进教育的均衡发展，促进社会公平公正，增进社会和谐团结，让全体人民共享社会主义改革成果，充分体现了社会主义社会的优越性。
寄宿制公办学校公用经费补助	44.47	44.47	44.47	0.00	0.00	0.00	0.00	保障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学生住宿的正常运转支出，资金开支范围包括：学生宿舍的水电费用、保洁、绿化、安保等日常维护费用，学生宿舍生活设施设备购置、更换、维修等费用支出。在确保解决学生宿舍床具用具、照明、供水前提下可由学校统筹用于寄宿生生活相关的开支。
明德学校办学经费	72.00	72.00	72.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保障机制，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学前教育生均经费	453.01	453.01	453.01	0.00	0.00	0.00	0.00	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给与学前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按时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使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返聘高层次教育人才专项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为确保学校稳定发展，聘任高层次人才经费。
涪北幼儿园园舍租金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签订的租金协议支付涪北幼儿园园舍租金。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支教人员交流经费	26.96	26.96	26.96	0.00	0.00	0.00	0.00	制定年度支教人员安排计划，做好教师发动工作，汇总支教教师报名情况，组织相关人员，确定支教名单，做好与受支教学学校的交流与沟通，及时了解支教人员的思想情况、工作情况、生活情况。
考试考务费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按上级考试要求，组织我区考生开展高考适应性考试、中考，支付考试考务费、试卷费、评卷费等，保证考试顺利完成。进行教师职称评审工作，支付评审工作费，保障职称评审工作顺利完成。
教育管理专项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落实《教育法》等法规关于做好素质教育和师生安全的需要，开展教育系统宣传活动，规范教育系统党建工作、办公室工作、教育宣传工作，开展教育系统思政课、学生品德和艺术素养培育、体育竞赛、安全管理（含招生安全）等，提升素质教育质量，保障师生安全。
教师节活动	72.00	72.00	72.00	0.00	0.00	0.00	0.00	举办教师节系列活动（庆祝教师节暨名师培养工程总结大会、区领导慰问学校等），发放教师慰问金。
教育内部审计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督促学校改善办学条件，强化内部治理，规范办学行为，规范收费行为，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制度，促进学校内涵发展，着力提高教学质量，全面提升综合办学实力，加快品牌建设发展。
困难学生（含大学生）资助经费	32.60	32.60	32.6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做好我省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精准资助工作的通知》、《关于印发〈江门市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精准资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及时发放资助，保障资助对象的入学率。
民办代课教师生活补助发放	71.00	71.00	71.00	0.00	0.00	0.00	0.00	《关于开展原民办教师 and 原代课教师自查工作的通知》（粤教师【2016】11号），《关于解决原民办教师和原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经费的请示》（区领导批示）。全面核实地区符合条件的原民办代课教师情况，向符合条件的原民办代课教师发放生活困难补助。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学前教育幼儿资助	6.16	6.16	6.16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做好我省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精准资助工作的通知》、《关于印发〈江门市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精准资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及时发放资助，保障资助对象的入学率。
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	19.88	19.88	19.88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做好我省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精准资助工作的通知》、《关于印发〈江门市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精准资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及时发放资助，保障资助对象的入学率。
普通高中免学杂费	10.68	10.68	10.68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做好我省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精准资助工作的通知》、《关于印发〈江门市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精准资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及时发放资助，保障资助对象的入学率。
辅助教学专项经费	2,478.00	2,478.00	2,478.00	0.00	0.00	0.00	0.00	辅助教学专项经费，用于教辅人员为教学提供辅导工作，进一步提高教辅工作水平，为学校发展及教育教学工作提供高质量的服务和保障。
江财教〔2024〕43号，2024年市级教师继续教育及人才培养专项资金	2.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6	通过建立健全培训体系，实施分层分类、分科分段精准培训，使我市广大教师、校（园）长普遍具有高尚的师德品行，先进的教育理念、扎实的专业知识、较强的教育教学能力、教科研创新能力和服务社会的能力，形成一支引领教育现代化发展的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
江财教〔2024〕74号，下达2023-2024学年支教（跟岗学习）教师工作经费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通过建立健全培训体系，实施分层分类、分科分段精准培训，使我市广大教师、校（园）长普遍具有高尚的师德品行，先进的教育理念、扎实的专业知识、较强的教育教学能力、教科研创新能力和服务社会的能力，形成一支引领教育现代化发展的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教〔2023〕11号，提前下达2023年市级教育专项经费-素质教育（研学、国防、校园足球、心理健康）专项经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推动全区素质教育，提高教师业务能力和教学素质水平，促进学校德育心理艺术等建设和青少年儿童近视防控及劳动教育示范学校和劳动教育综合专项活动；培养学生积极乐观、健康向上的心理品质，促进学生身心和谐可持续发展，为学生健康成长和幸福生活奠定基础，深化体育课程与教学改革，强化课外体育锻炼，充分利用体育竞赛选拔和输送人才，能体现学科教学的育人功能。
江财教〔2023〕144号，提前下达2024年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和免学杂费补助资金（免学杂费资金）	1.78	0.00	0.00	0.00	0.00	0.00	1.78	1. 应助尽助，资助高中阶段困难学生免学费学生；2. 让欠发达地区贫困学生都能享有公平的教育资源，让贫困家庭子女都能接受公平有质量的教育；3. 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确保农村经济困难家庭稳步脱贫。
江财教〔2024〕35号，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生活费补助（省级）	1.88	0.00	0.00	0.00	0.00	0.00	1.88	1. 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维护教育公平。2.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江财教〔2024〕40号，2024年普通高中教育国家助学金补助资金	2.30	0.00	0.00	0.00	0.00	0.00	2.30	目标1:保证我区高中阶段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目标2:满足我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江财教〔2024〕40号，清算下达2024年普通高中教育免学杂费补助资金	1.21	0.00	0.00	0.00	0.00	0.00	1.21	目标1:保证我区高中阶段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目标2:满足我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江财教〔2024〕50号，清算下达2024年省级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儿童补助资金	0.63	0.00	0.00	0.00	0.00	0.00	0.63	1. 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2. 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M（2024）78号，安排2024年超长期特别国债（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领域教育方向）支出预算-江门市江海区高中高考考场标准化建设项目	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00.00	进一步加大对普通高中教育基础设施的支持力度，用于江门市江海区高中高考考场标准化建设项目，全部建成后，切实改善办学条件，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
江财教（2024）88号，提前下达2025年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省级资金	1.20	1.20	1.20	0.00	0.00	0.00	0.00	1.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新增上岗退费人员； 2. 切实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新增上岗退费人员中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 3. 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江财教（2024）111号，提前下达2025年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儿童补助资金-省级	0.92	0.92	0.92	0.00	0.00	0.00	0.00	1. 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2. 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江财教（2024）111号，提前下达2025年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儿童补助资金-中央级	1.08	1.08	1.08	0.00	0.00	0.00	0.00	1. 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2. 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江财教（2024）112号，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2025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补助（省级）	9.00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1. 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补助政策按时落实； 2. 提标扩面，使资助政策惠及更多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江财教（2024）112号，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2025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补助（中央级）	28.00	28.00	28.00	0.00	0.00	0.00	0.00	1. 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补助政策按时落实； 2. 提标扩面，使资助政策惠及更多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教〔2024〕112号，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2025年中小学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省级）	28.00	28.00	28.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城乡义务教育公办学校的教学及辅助用房、行政办公用房、生活服务用房、围墙等维修改造。县（市、区）可适当统筹部分资金用于急需改造升级的校舍改扩建。
江财教〔2024〕112号，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2025年中小学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中央级）	60.00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城乡义务教育公办学校的教学及辅助用房、行政办公用房、生活服务用房、围墙等维修改造。县（市、区）可适当统筹部分资金用于急需改造升级的校舍改扩建。
江财教〔2024〕112号，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中央级）	1,262.00	1,262.00	1,262.00	0.00	0.00	0.00	0.00	对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含民办学校）给予公用经费补助，提升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水平，促进教育公平。
江财教〔2024〕112号，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省级）	1,580.00	1,580.00	1,580.00	0.00	0.00	0.00	0.00	对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含民办学校）给予公用经费补助，提升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水平，促进教育公平。
江财教〔2024〕112号，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项目）	430.00	430.00	430.00	0.00	0.00	0.00	0.00	1.全省各县（市、区）随迁子女公办学校就读比例达到87%以上。2.资金下达县（市、区）落实新增义务教育公办学位任务。3.资金下达县（市、区）按要求巩固区域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工作，民办义务教育在校生占比原则上不得提高。
江财教〔2024〕112号，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2025年珠三角六市免费教科书	521.57	521.57	521.57	0.00	0.00	0.00	0.00	及时对全省城乡义务教育学生(含民办学校学生)免费提供教科书和对小学一年级学生免费提供学生字典，确保“课前到书，人手一套”。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95%。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教〔2024〕112号，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字典补助资金	8.57	8.57	8.57	0.00	0.00	0.00	0.00	及时对全省城乡义务教育学生(含民办学校学生)免费提供教科书和对小学一年级学生免费提供学生字典，确保“课前到书，人手一套”。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95%。
公办幼儿园保教费（预拨）	195.51	195.51	195.51	0.00	0.00	0.00	0.00	改善我区学前教育环境，提高我区学前教育质量，根据收支两条线，幼儿园需要每月上缴保教费并按实际申请拨付。
学前教育生均经费（预拨）	13.74	13.74	13.74	0.00	0.00	0.00	0.00	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给与学前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按时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使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生均公用经费（预拨）	265.81	265.81	265.81	0.00	0.00	0.00	0.00	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按时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使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辅助教学专项经费（预拨）	225.00	225.00	225.00	0.00	0.00	0.00	0.00	辅助教学专项经费，用于教辅人员为教学提供辅导工作，进一步提高教辅工作水平，为学校发展及教育教学工作提高质量的服务和保障。
江门市江海区教师发展中心-小计	32.11	0.00	0.00	0.00	0.00	0.00	32.11	
江财教〔2022〕107号，调整下达教学教研专项经费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0	1. 不断提高教学质量，从解决人民群众“有书读”向“读好书”的转变，以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接受优质化多样化高中阶段教育需求； 2. 激励高中学校和教师的工作积极性，在学校营造一种重能力，重业绩，重贡献的良好工作氛围； 3. 进一步完善奖励制度建设，坚持以人为本，以激励机制为主，为教师创造宽松、愉快的工作和生活环境； 创建优质高中教育，力争高中教育教学质量稳步提升。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教〔2023〕111号，调整下达2023年教学教研专项经费资金	1.50	0.00	0.00	0.00	0.00	0.00	1.50	1. 不断提高教学质量，从解决人民群众“有书读”向“读好书”的转变，以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接受优质化多样化高中阶段教育需求；2. 激励高中学校和教师的工作积极性，在学校营造一种重能力，重业绩，重贡献的良好的工作氛围；3. 进一步完善奖励制度建设，坚持以人为本，以激励机制为主，为教师创造宽松、愉快的工作和生活环境；4. 创建优质高中教育，力争高中教育教学质量稳步提升。
江财教〔2023〕11号，提前下达2023年市级教育专项经费-教师继续教育基 人才培养专项资金	1.64	0.00	0.00	0.00	0.00	0.00	1.64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关于全面深化教师队伍建设和教育教学改革工作部署，加强教师发展体系建设，提升教师专业素质能力，增强教师教科研水平，发挥教研工作在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的重要支撑作用，满足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的需要。
江财教〔2023〕153号，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教育发展专项（新强师工程） 资金-基础教育教研基地项目	26.97	0.00	0.00	0.00	0.00	0.00	26.97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教师队伍建设和改革工作部署，加强教师发展体系和教研体系建设，不断提高教师专业素质能力，不断优化教师队伍结构，不断增强教师队伍素质，满足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需要。
江门市江海区外海中学-小计	300.02	274.30	274.30	0.00	0.00	0.00	25.72	
生均公用经费，外海中学	142.74	142.74	142.74	0.00	0.00	0.00	0.00	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按时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使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免课本费，外海中学	4.38	4.38	4.38	0.00	0.00	0.00	0.00	通过本项目实施，保障适龄少年儿童接受九年义务教育免除义务教育阶段课本费，使得免费课本教材教具按时、按量、按质、免费发放到每一位学生手中，每位学生做到“课前有数，人手一册”。促进教育的均衡发展，促进社会公平公正，增进社会和谐团结，让全体人民共享社会主义改革成果，充分体现了社会主义社会的优越性。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外海中学）	125.79	125.79	125.79	0.00	0.00	0.00	0.00	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使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到达规定标准。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外海中学	1.40	1.40	1.4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江海教【2019】104号和105号，继续落实学前和普通高中生均经费保障制度。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使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江财教〔2024〕43号，2024年市级教师继续教育及人才培养专项资金，外海中学	0.40	0.00	0.00	0.00	0.00	0.00	0.40	通过建立健全培训体系，实施分层分类、分科分段精准培训，使我市广大教师、校（园）长普遍具有高尚的师德品行，先进的教育理念、扎实的专业知识、较强的教育教学能力、教科研创新能力和服务社会的能力，形成一支引领教育现代化发展的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
江财教〔2023〕26号，调整下达新强师工程-中小学教师教育科研能力提升计划项目资金，外海中学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深化教师队伍建设，以科研项目为依托，提升教师研究水平，形成科研产出，如论文、研究报告、课例等。通过课题研究促进教师专业化成长，提升教育教学质量。
江财教【2024】75号，调整下达市级教育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考试考务及评审经费），外海中学	0.33	0.00	0.00	0.00	0.00	0.00	0.33	组织开展各项考试考务评审工作，保障各类考试工作的正常运作，通过科学安排计划和资金，保证我市招生考试各项工作的正常运作，相关考点考生参加的各类考试的考试组织，满足广大人民群众对教育的分类需求。针对考试工作任务，做到考试安全零差错，实现相关考点“平安考试，健康考试、暖心考试”考试目标。
江财教〔2024〕35号，2024年中央财政追加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项目），外海中学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00	1.县（市、区）随迁子女公办学校就读（含政府购买学位）比例达到85%以上。2.资金下达县（市、区）落实新增义务教育公办学位任务。3.资金下达县（市、区）按要求巩固区域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工作，民办义务教育在校生占比原则上不得提高。
江门市江海区外海麻园初级中学-小计	83.60	83.60	83.60	0.00	0.00	0.00	0.00	
生均公用经费，麻园初级中学	81.36	81.36	81.36	0.00	0.00	0.00	0.00	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按时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使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免课本费，麻园初级中学	2.24	2.24	2.24	0.00	0.00	0.00	0.00	通过本项目实施，保障适龄少年儿童接受九年义务教育免除义务教育阶段课本费，使得免费课本教材教具按时、按量、按质、免费发放到每一位学生手中，每位学生做到“课前有数，人手一册”。促进教育的均衡发展，促进社会公平公正，增进社会和谐团结，让全体人民共享社会主义改革成果，充分体现了社会主义社会的优越性。
江门市江海区外海街道中心小学-小计	209.38	209.38	209.38	0.00	0.00	0.00	0.00	
生均公用经费，外海中心小学	196.65	196.65	196.65	0.00	0.00	0.00	0.00	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按时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使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免课本费，外海中心小学	11.33	11.33	11.33	0.00	0.00	0.00	0.00	通过本项目实施，保障适龄少年儿童接受九年义务教育免除义务教育阶段课本费，使得免费课本教材教具按时、按量、按质、免费发放到每一位学生手中，每位学生做到“课前有数，人手一册”。促进教育的均衡发展，促进社会公平公正，增进社会和谐团结，让全体人民共享社会主义改革成果，充分体现了社会主义社会的优越性。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外海中心小学	1.40	1.40	1.4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江海教【2019】104号和105号，继续落实学前和普通高中生均经费保障制度。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使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江门市江海区外海街道中路小学-小计	106.39	97.39	97.39	0.00	0.00	0.00	9.00	
生均公用经费，中路小学	92.21	92.21	92.21	0.00	0.00	0.00	0.00	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按时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使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免课本费，中路小学	5.18	5.18	5.18	0.00	0.00	0.00	0.00	通过本项目实施，保障适龄少年儿童接受九年义务教育免除义务教育阶段课本费，使得免费课本教材教具按时、按量、按质、免费发放到每一位学生手中，每位学生做到“课前有数，人手一册”。促进教育的均衡发展，促进社会公平公正，增进社会和谐团结，让全体人民共享社会主义改革成果，充分体现了社会主义社会的优越性。
江财教〔2024〕35号，2024年中央财政追加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项目），中路小学	9.00	0.00	0.00	0.00	0.00	0.00	9.00	1.县（市、区）随迁子女公办学校就读（含政府购买学位）比例达到85%以上。2.资金下达县（市、区）落实新增义务教育公办学位任务。3.资金下达县（市、区）按要求巩固区域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工作，民办义务教育在校生占比原则上不得提高。
江门市江海区外海银泉小学-小计	95.28	95.28	95.28	0.00	0.00	0.00	0.00	
生均公用经费，银泉小学	89.34	89.34	89.34	0.00	0.00	0.00	0.00	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按时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使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免课本费，银泉小学	5.24	5.24	5.24	0.00	0.00	0.00	0.00	通过本项目实施，保障适龄少年儿童接受九年义务教育免除义务教育阶段课本费，使得免费课本教材教具按时、按量、按质、免费发放到每一个学生手中，每位学生做到“课前有数，人手一册”。促进教育的均衡发展，促进社会公平公正，增进社会和谐团结，让全体人民共享社会主义改革成果，充分体现了社会主义社会的优越性。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银泉小学	0.70	0.70	0.7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江海教【2019】104号和105号，继续落实学前和普通高中生均经费保障制度。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使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江门市江海区外海街道麻一佑启学校-小计	67.13	67.13	67.13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生均公用经费，麻一佑启学校	62.46	62.46	62.46	0.00	0.00	0.00	0.00	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按时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使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免课本费，麻一佑启学校	3.62	3.62	3.62	0.00	0.00	0.00	0.00	通过本项目实施，保障适龄少年儿童接受九年义务教育免除义务教育阶段课本费，使得免费课本教材教具按时、按量、按质、免费发放到每一位学生手中，每位学生做到“课前有数，人手一册”。促进教育的均衡发展，促进社会公平公正，增进社会和谐团结，让全体人民共享社会主义改革成果，充分体现了社会主义社会的优越性。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麻一佑启学校	1.05	1.05	1.05	0.00	0.00	0.00	0.00	根据江海教【2019】104号和105号，继续落实学前和普通高中生均经费保障制度。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使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江门市江海区外海街道麻二金紫学校-小计	39.03	21.03	21.03	0.00	0.00	0.00	18.00	
生均公用经费，麻二金紫学校	19.92	19.92	19.92	0.00	0.00	0.00	0.00	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按时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使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免课本费，麻二金紫学校	1.11	1.11	1.11	0.00	0.00	0.00	0.00	通过本项目实施，保障适龄少年儿童接受九年义务教育免除义务教育阶段课本费，使得免费课本教材教具按时、按量、按质、免费发放到每一位学生手中，每位学生做到“课前有数，人手一册”。促进教育的均衡发展，促进社会公平公正，增进社会和谐团结，让全体人民共享社会主义改革成果，充分体现了社会主义社会的优越性。
江财教〔2023〕124号，提前下达2024年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补助资金（省级），麻二金紫学校	11.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00	用于城乡义务教育公办学校的教学及辅助用房、行政办公用房、生活服务用房、围墙等维修改造。县（市、区）可适当统筹部分资金用于急需改造升级的校舍改扩建。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教〔2023〕124号，提前下达2024年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补助资金（中央），麻二金紫学校	7.00	0.00	0.00	0.00	0.00	0.00	7.00	用于城乡义务教育公办学校的教学及辅助用房、行政办公用房、生活服务用房、围墙等维修改造。县（市、区）可适当统筹部分资金用于急需改造升级的校舍改扩建。
江海区实验小学-小计	84.17	79.05	79.05	0.00	0.00	0.00	5.11	
生均公用经费，江海区实验小学	74.54	74.54	74.54	0.00	0.00	0.00	0.00	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按时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使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免课本费，江海区实验小学	4.52	4.52	4.52	0.00	0.00	0.00	0.00	通过本项目实施，保障适龄少年儿童接受九年义务教育免除义务教育阶段课本费，使得免费课本教材教具按时、按量、按质、免费发放到每一位学生手中，每位学生做到“课前有数，人手一册”。促进教育的均衡发展，促进社会公平公正，增进社会和谐团结，让全体人民共享社会主义改革成果，充分体现了社会主义社会的优越性。
江财教〔2024〕54号，下达2024年免费义务教育补助经费，江海区实验小学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0	用于补助江海区义务教育经费，改善办学条件，提高办学水平，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推动两区创建基础教育优质均衡示范区。
江财教〔2024〕35号，2024年珠三角六市字典费清算资金，江海区实验小学	0.11	0.00	0.00	0.00	0.00	0.00	0.11	及时对全省城乡义务教育学生(含民办学校学生)免费提供教科书和对小学一年级学生免费提供学生字典，确保“课前到书，人手一套”。
江门市江海区特殊教育学校-小计	22.48	22.44	22.44	0.00	0.00	0.00	0.05	
生均公用经费，特殊教育学校	20.56	20.56	20.56	0.00	0.00	0.00	0.00	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按时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使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免课本费，特殊教育学校	0.04	0.04	0.04	0.00	0.00	0.00	0.00	通过本项目实施，保障适龄少年儿童接受九年义务教育免除义务教育阶段课本费，使得免费课本教材教具按时、按量、按质、免费发放到每一位学生手中，每位学生做到“课前有数，人手一册”。促进教育的均衡发展，促进社会公平公正，增进社会和谐团结，让全体人民共享社会主义改革成果，充分体现了社会主义社会的优越性。
江财教〔2023〕128号，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特殊教育学校	0.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5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生均公用经费，特殊教育学校（预拨）	1.84	1.84	1.84	0.00	0.00	0.00	0.00	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按时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使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江门市江海区高新第一小学-小计	51.72	42.77	42.77	0.00	0.00	0.00	8.96	
免课本费，高新一小	2.62	2.62	2.62	0.00	0.00	0.00	0.00	通过本项目实施，保障适龄少年儿童接受九年义务教育免除义务教育阶段课本费，使得免费课本教材教具按时、按量、按质、免费发放到每一位学生手中，每位学生做到“课前有数，人手一册”。促进教育的均衡发展，促进社会公平公正，增进社会和谐团结，让全体人民共享社会主义改革成果，充分体现了社会主义社会的优越性。
生均公用经费，高新一小	40.15	40.15	40.15	0.00	0.00	0.00	0.00	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给与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按时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使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教〔2024〕43号，2024年市级教师继续教育及人才培养专项资金，高新一小	1.32	0.00	0.00	0.00	0.00	0.00	1.32	通过建立健全培训体系，实施分层分类、分科分段精准培训，使广大教师、校（园）长普遍具有高尚的师德品行，先进的教育理念、扎实的专业知识、较强的教育教学能力、教科研创新能力和服务社会的能力，形成一支引领教育现代化发展的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
江财教〔2024〕19号，2024年省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奖补资金）第三批，高新一小	7.64	0.00	0.00	0.00	0.00	0.00	7.64	推进基础教育课程教学、中小学数学教育高质量发展示范区、示范校改革实践。
江门市江海区礼乐中学-小计	300.66	237.12	237.12	0.00	0.00	0.00	63.54	
生均公用经费，礼乐中学	109.43	109.43	109.43	0.00	0.00	0.00	0.00	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给与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按时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使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免课本费，礼乐中学	3.37	3.37	3.37	0.00	0.00	0.00	0.00	通过本项目实施，保障适龄少年儿童接受九年义务教育免除义务教育阶段课本费，使得免费课本教材教具按时、按量、按质、免费发放到每一位学生手中，每位学生做到“课前有数，人手一册”。促进教育的均衡发展，促进社会公平公正，增进社会和谐团结，让全体人民共享社会主义改革成果，充分体现了社会主义社会的优越性。
高中生均公用经费，礼乐中学	124.32	124.32	124.32	0.00	0.00	0.00	0.00	加强对高中教学管理，进一步提高教育教学质量，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使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江财教〔2024〕8号，2024年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省级资金（教育信息化融合创新发展用途第一批），礼乐中学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0	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创新发展，推进教育教学改革创新，提高教育管理数字化水平推动国产设备信创化改造:推进标准化考场考点智能安检门配备建设，提升智能化考试水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教〔2024〕57号，调整下达市级教育高质量发展专项经费（考试考务及评审经费），礼乐中学	1.07	0.00	0.00	0.00	0.00	0.00	1.07	组织开展各项考试考务评审工作，保障各类考试工作的正常运作，通过科学安排计划和资金，保证我市招生考试各项工作的正常运作，相关考点考生参加的各类考试的考试组织，满足广大人民群众对教育的分类需求。针对考试工作任务，做到考试安全零差错，实现相关考点“平安考试，健康考试、暖心考试”考试目标。
江财教〔2024〕35号，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清算补助（省级），礼乐中学	0.79	0.00	0.00	0.00	0.00	0.00	0.79	对在校生少于100人的小规模小学按100人的标准安排，对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含民办学校）给予公用经费补助，提升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促进教育公平。
江财教〔2024〕35号，2024年中央财政追加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项目），礼乐中学	57.69	0.00	0.00	0.00	0.00	0.00	57.69	1.县（市、区）随迁子女公办学校就读（含政府购买学位）比例达到85%以上。2.资金下达县（市、区）落实新增义务教育公办学位任务。3.资金下达县（市、区）按要求巩固区域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工作，民办义务教育在校生占比原则上不得提高。
江门市江海区礼乐街道第二初级中学-小计	47.57	47.57	47.57	0.00	0.00	0.00	0.00	
生均公用经费，礼乐二中	44.88	44.88	44.88	0.00	0.00	0.00	0.00	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经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按时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使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免课本费，礼乐二中	1.29	1.29	1.29	0.00	0.00	0.00	0.00	通过本项目实施，保障适龄少年儿童接受九年义务教育免除义务教育阶段课本费，使得免费课本教材教具按时、按量、按质、免费发放到每一位学生手中，每位学生做到“课前有数，人手一册”。促进教育的均衡发展，促进社会公平公正，增进社会和谐团结，让全体人民共享社会主义改革成果，充分体现了社会主义社会的优越性。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礼乐二中	1.40	1.40	1.4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江海教【2019】104号和105号，继续落实学前和普通高中生均经费保障制度。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使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门市江海区礼乐街道第三初级中学-小计	21.24	20.95	20.95	0.00	0.00	0.00	0.29	
生均公用经费，礼乐三中	20.32	20.32	20.32	0.00	0.00	0.00	0.00	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按时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使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免课本费，礼乐三中	0.63	0.63	0.63	0.00	0.00	0.00	0.00	通过本项目实施，保障适龄少年儿童接受九年义务教育免除义务教育阶段课本费，使得免费课本教材教具按时、按量、按质、免费发放到每一位学生手中，每位学生做到“课前有数，人手一册”。促进教育的均衡发展，促进社会公平公正，增进社会和谐团结，让全体人民共享社会主义改革成果，充分体现了社会主义社会的优越性。
江财教〔2023〕124号，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项目），礼乐三中	0.29	0.00	0.00	0.00	0.00	0.00	0.29	1. 区随迁子女公办学校就读比例达到85%以上。 2. 资金下达区落实新增义务教育公办学位任务。 3. 资金下达区按要求巩固区域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工作，民办义务教育在校生占比原则上不得提高。
江门市江海区礼乐街道中心小学-小计	63.69	63.69	63.69	0.00	0.00	0.00	0.00	
生均公用经费，礼乐中心小学	59.93	59.93	59.93	0.00	0.00	0.00	0.00	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按时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使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免课本费，礼乐中心小学	3.41	3.41	3.41	0.00	0.00	0.00	0.00	通过本项目实施，保障适龄少年儿童接受九年义务教育免除义务教育阶段课本费，使得免费课本教材教具按时、按量、按质、免费发放到每一位学生手中，每位学生做到“课前有数，人手一册”。促进教育的均衡发展，促进社会公平公正，增进社会和谐团结，让全体人民共享社会主义改革成果，充分体现了社会主义社会的优越性。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礼乐中心小学	0.35	0.35	0.35	0.00	0.00	0.00	0.00	用于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相关支出，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支出，提升素质教育质量，提高办学水平，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江门市江海区礼乐街道新民小学-小计	81.97	81.97	81.97	0.00	0.00	0.00	0.00	
生均公用经费，新民小学	77.54	77.54	77.54	0.00	0.00	0.00	0.00	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按时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使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免课本费，新民小学	4.43	4.43	4.43	0.00	0.00	0.00	0.00	通过本项目实施，保障适龄少年儿童接受九年义务教育免除义务教育阶段课本费，使得免费课本教材教具按时、按量、按质、免费发放到每一位学生手中，每位学生做到“课前有数，人手一册”。促进教育的均衡发展，促进社会公平公正，增进社会和谐团结，让全体人民共享社会主义改革成果，充分体现了社会主义社会的优越性。
江门市江海区礼乐街道武东小学-小计	19.56	19.56	19.56	0.00	0.00	0.00	0.00	
生均公用经费，武东小学	17.78	17.78	17.78	0.00	0.00	0.00	0.00	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按时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使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免课本费，武东小学	1.09	1.09	1.09	0.00	0.00	0.00	0.00	通过本项目实施，保障适龄少年儿童接受九年义务教育免除义务教育阶段课本费，使得免费课本教材教具按时、按量、按质、免费发放到每一位学生手中，每位学生做到“课前有数，人手一册”。促进教育的均衡发展，促进社会公平公正，增进社会和谐团结，让全体人民共享社会主义改革成果，充分体现了社会主义社会的优越性。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武东小学	0.70	0.70	0.7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江海教【2019】104号和105号，继续落实学前和普通高中生均经费保障制度。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使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江门市江海区礼乐街道礼贤小学-小计	95.37	44.86	44.86	0.00	0.00	0.00	50.51	
生均公用经费，礼贤小学	41.15	41.15	41.15	0.00	0.00	0.00	0.00	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按时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使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免课本费，礼贤小学	2.66	2.66	2.66	0.00	0.00	0.00	0.00	通过本项目实施，保障适龄少年儿童接受九年义务教育免除义务教育阶段课本费，使得免费课本教材教具按时、按量、按质、免费发放到每一位学生手中，每位学生做到“课前有数，人手一册”。促进教育的均衡发展，促进社会公平公正，增进社会和谐团结，让全体人民共享社会主义改革成果，充分体现了社会主义社会的优越性。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礼贤小学	1.05	1.05	1.05	0.00	0.00	0.00	0.00	根据江海教【2019】104号和105号，继续落实学前和普通高中生均经费保障制度。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使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江财教〔2023〕124号，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项目），礼贤小学	3.85	0.00	0.00	0.00	0.00	0.00	3.85	1. 区随迁子女公办学校就读比例达到85%以上。 2. 资金下达区落实新增义务教育公办学位任务。 3. 资金下达区按要求巩固区域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工作，民办义务教育在校生占比原则上不得提高。
江财教〔2023〕124号，提前下达2024年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补助资金（中央），礼贤小学	34.66	0.00	0.00	0.00	0.00	0.00	34.66	用于城乡义务教育公办学校的教学及辅助用房、行政办公用房、生活服务用房、围墙等维修改造。县（市、区）可适当统筹部分资金用于急需改造升级的校舍改扩建，保证学校校舍安全，改善办学条件。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教〔2024〕35号，2024年中央财政追加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项目），礼贤小学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00	1. 县（市、区）随迁子女公办学校就读（含政府购买学位）比例达到85%以上。2. 资金下达县（市、区）落实新增义务教育公办学位任务。3. 资金下达县（市、区）按要求巩固区域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工作，民办义务教育在校生占比原则上不得提高。
江门市江海区礼乐街道礼东小学-小计	41.73	31.96	31.96	0.00	0.00	0.00	9.77	
生均公用经费，礼东小学	28.92	28.92	28.92	0.00	0.00	0.00	0.00	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按时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使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免课本费，礼东小学	1.64	1.64	1.64	0.00	0.00	0.00	0.00	通过本项目实施，保障适龄少年儿童接受九年义务教育免除义务教育阶段课本费，使得免费课本教材教具按时、按量、按质、免费发放到每一位学生手中，每位学生做到“课前有数，人手一册”。促进教育的均衡发展，促进社会公平公正，增进社会和谐团结，让全体人民共享社会主义改革成果，充分体现了社会主义社会的优越性。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礼东小学	1.40	1.40	1.4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江海教【2019】104号和105号，继续落实学前和普通高中生均经费保障制度。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使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江财教〔2024〕54号，下达2024年免费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礼东小学	9.77	0.00	0.00	0.00	0.00	0.00	9.77	用于补助江海区义务教育经费，改善办学条件，提高办学水平，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推动两区创建基础教育优质均衡示范区。
江门市江海区礼乐街道新联小学-小计	32.93	32.93	32.93	0.00	0.00	0.00	0.00	
生均公用经费，新联小学	31.20	31.20	31.20	0.00	0.00	0.00	0.00	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按时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使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免课本费，新联小学	1.73	1.73	1.73	0.00	0.00	0.00	0.00	通过本项目实施，保障适龄少年儿童接受九年义务教育免除义务教育阶段课本费，使得免费课本教材教具按时、按量、按质、免费发放到每一位学生手中，每位学生做到“课前有数，人手一册”。促进教育的均衡发展，促进社会公平公正，增进社会和谐团结，让全体人民共享社会主义改革成果，充分体现了社会主义社会的优越性。
江门市江海区朗晴小学-小计	68.19	66.81	66.81	0.00	0.00	0.00	1.38	
生均公用经费，朗晴小学	63.23	63.23	63.23	0.00	0.00	0.00	0.00	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按时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使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免课本费，朗晴小学	3.57	3.57	3.57	0.00	0.00	0.00	0.00	通过本项目实施，保障适龄少年儿童接受九年义务教育免除义务教育阶段课本费，使得免费课本教材教具按时、按量、按质、免费发放到每一位学生手中，每位学生做到“课前有数，人手一册”。促进教育的均衡发展，促进社会公平公正，增进社会和谐团结，让全体人民共享社会主义改革成果，充分体现了社会主义社会的优越性。
江财教〔2024〕43号，2024年市级教师继续教育及人才培养专项资金，朗晴小学	1.38	0.00	0.00	0.00	0.00	0.00	1.38	通过建立健全培训体系，实施分层分类、分科分段精准培训，使广大教师、校（园）长普遍具有高尚的师德品行，先进的教育理念、扎实的专业知识、较强的教育教学能力、教科研创新能力和服务社会的能力，形成一支引领教育现代化发展的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
江门市江海区江南小学-小计	65.09	56.90	56.90	0.00	0.00	0.00	8.19	
生均公用经费，江南小学	53.14	53.14	53.14	0.00	0.00	0.00	0.00	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按时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使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免课本费，江南小学	3.06	3.06	3.06	0.00	0.00	0.00	0.00	通过本项目实施，保障适龄少年儿童接受九年义务教育免除义务教育阶段课本费，使得免费课本教材教具按时、按量、按质、免费发放到每一位学生手中，每位学生做到“课前有数，人手一册”。促进教育的均衡发展，促进社会公平公正，增进社会和谐团结，让全体人民共享社会主义改革成果，充分体现了社会主义社会的优越性。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江南小学	0.70	0.70	0.7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江海教【2019】104号和105号，继续落实学前和普通高中生均经费保障制度。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使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江财教〔2024〕54号，下达2024年免费义务教育补助经费，江南小学	8.19	0.00	0.00	0.00	0.00	0.00	8.19	用于补助江海区义务教育经费，改善办学条件，提高办学水平，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推动两区创建基础教育优质均衡示范区。
江门市江海区华兴小学-小计	58.25	58.25	58.25	0.00	0.00	0.00	0.00	
生均公用经费，华兴小学	53.77	53.77	53.77	0.00	0.00	0.00	0.00	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按时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使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免课本费，华兴小学	3.08	3.08	3.08	0.00	0.00	0.00	0.00	通过本项目实施，保障适龄少年儿童接受九年义务教育免除义务教育阶段课本费，使得免费课本教材教具按时、按量、按质、免费发放到每一位学生手中，每位学生做到“课前有数，人手一册”。促进教育的均衡发展，促进社会公平公正，增进社会和谐团结，让全体人民共享社会主义改革成果，充分体现了社会主义社会的优越性。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华兴小学	1.40	1.40	1.4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江海教【2019】104号和105号，继续落实学前和普通高中生均经费保障制度。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使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江门市第十一中学-小计	179.36	143.36	143.36	0.00	0.00	0.00	36.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生均公用经费，十一中	138.24	138.24	138.24	0.00	0.00	0.00	0.00	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按时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使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免课本费，十一中	4.07	4.07	4.07	0.00	0.00	0.00	0.00	通过本项目实施，保障适龄少年儿童接受九年义务教育免除义务教育阶段课本费，使得免费课本教材教具按时、按量、按质、免费发放到每一位学生手中，每位学生做到“课前有数，人手一册”。促进教育的均衡发展，促进社会公平公正，增进社会和谐团结，让全体人民共享社会主义改革成果，充分体现了社会主义社会的优越性。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十一中	1.05	1.05	1.05	0.00	0.00	0.00	0.00	根据江海教【2019】104号和105号，继续落实学前和普通高中生均经费保障制度。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使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江财教〔2024〕48号，调整下达2024年市级教育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素质教育（研学、国防、校园足球、心理健康）专项经费，十一中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0	推动全市素质教育，提高教师业务能力和教学素质水平，促进学校德育心理艺术等建设和青少年儿童近视防控及劳动教育示范学校和劳动教育综合专项活动；培养学生积极乐观、健康向上的心理品质，促进学生身心和谐可持续发展，为学生健康成长和幸福生活奠定基础，深化体育课程与教学改革，强化课外体育锻炼，充分利用体育竞赛选拔和输送人才，能体现学科教学的育人功能。
江财教〔2024〕54号，下达2024年免费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十一中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用于补助江海区义务教育经费，改善办学条件，提高办学水平，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推动两区创建基础教育优质均衡示范区。
江财教〔2024〕35号，2024年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省级清算补助资金，十一中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用于城乡义务教育公办学校的教学及辅助用房、行政办公用房、生活服务用房、围墙等维修改造，完成本年度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学及教学辅助用房、办公用房、生活用房（含厕所）等校舍及围墙等附属设施维修改造计划。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教〔2024〕35号，2024年中央财政追加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项目），十一中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00	1. 县（市、区）随迁子女公办学校就读（含政府购买学位）比例达到85%以上。2. 资金下达县（市、区）落实新增义务教育公办学位任务。3. 资金下达县（市、区）按要求巩固区域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工作，民办义务教育在校生占比原则上不得提高。
江门市江海区滘头小学-小计	74.81	66.15	66.15	0.00	0.00	0.00	8.66	
生均公用经费，江门市江海区滘头小学	61.15	61.15	61.15	0.00	0.00	0.00	0.00	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按时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使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免课本费，江门市江海区滘头小学	3.61	3.61	3.61	0.00	0.00	0.00	0.00	通过本项目实施，保障适龄少年儿童接受九年义务教育免除义务教育阶段课本费，使得免费课本教材教具按时、按量、按质、免费发放到每一位学生手中，每位学生做到“课前有数，人手一册”。促进教育的均衡发展，促进社会公平公正，增进社会和谐团结，让全体人民共享社会主义改革成果，充分体现了社会主义社会的优越性。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江门市江海区滘头小学	1.40	1.40	1.4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江海教【2019】104号和105号，继续落实学前和普通高中生均经费保障制度。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使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江财教〔2023〕11号，提前下达2023年市级教育专项经费-免费义务教育补助资金，滘头小学	8.66	0.00	0.00	0.00	0.00	0.00	8.66	免费义务教育补助资金，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用于改善办学条件，提高办学水平，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推动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江门市江海区天鹅湾小学-小计	109.35	101.35	101.35	0.00	0.00	0.00	8.00	
生均公用经费，天鹅湾小学	95.79	95.79	95.79	0.00	0.00	0.00	0.00	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按时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使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免课本费，天鹅湾小学	5.56	5.56	5.56	0.00	0.00	0.00	0.00	通过本项目实施，保障适龄少年儿童接受九年义务教育免除义务教育阶段课本费，使得免费课本教材教具按时、按量、按质、免费发放到每一位学生手中，每位学生做到“课前有数，人手一册”。促进教育的均衡发展，促进社会公平公正，增进社会和谐团结，让全体人民共享社会主义改革成果，充分体现了社会主义社会的优越性。
江财教〔2024〕35号，2024年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中央清算补助资金，天鹅湾小学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	用于城乡义务教育公办学校的教学及辅助用房、行政办公用房、生活服务用房、围墙等维修改造，逐步使所有校舍满足国家规定的建设标准、重点设防类抗震设防标准和国家综合防灾要求。
江财教〔2024〕35号，2024年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省级清算补助资金，天鹅湾小学	7.00	0.00	0.00	0.00	0.00	0.00	7.00	用于城乡义务教育公办学校的教学及辅助用房、行政办公用房、生活服务用房、围墙等维修改造，逐步使所有校舍满足国家规定的建设标准、重点设防类抗震设防标准和国家综合防灾要求。
江门市江海区景贤小学-小计	209.72	197.81	197.81	0.00	0.00	0.00	11.91	
生均公用经费，景贤小学	186.16	186.16	186.16	0.00	0.00	0.00	0.00	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按时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使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免课本费，景贤小学	10.60	10.60	10.6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本项目实施，保障适龄少年儿童接受九年义务教育免除义务教育阶段课本费，使得免费课本教材教具按时、按量、按质、免费发放到每一位学生手中，每位学生做到“课前有数，人手一册”。促进教育的均衡发展，促进社会公平公正，增进社会和谐团结，让全体人民共享社会主义改革成果，充分体现了社会主义社会的优越性。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景贤小学	1.05	1.05	1.05	0.00	0.00	0.00	0.00	根据江海教【2019】104号和105号，继续落实学前和普通高中生均经费保障制度。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使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教〔2024〕43号，2024年市级教师继续教育及人才培养专项资金，景贤小学	0.50	0.00	0.00	0.00	0.00	0.00	0.50	通过建立健全培训体系，实施分层分类、分科分段精准培训，使广大教师、校（园）长普遍具有高尚的师德品行，先进的教育理念、扎实的专业知识、较强的教育教学能力、教科研创新能力和服务社会的能力，形成一支引领教育现代化发展的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
江财教〔2023〕31号，调整下达2023年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资金（学校体育美育卫生国防教育改革发展）青少年校园足球夏令营最佳阵容奖励金，景贤小学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	加大体育基础项目和三大球工作力度，整体推动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开展；办好学生体育年度单项赛和综合性运动会，营造浓厚的氛围，引导和激励广大青少年学生积极参加阳光体育活动；不断完善学生体质健康监测制度，促进学生体质健康水平提升。
江财教〔2023〕153号，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教育发展专项（新强师工程）资金-教师培训体系及培训能力建设项目	6.40	0.00	0.00	0.00	0.00	0.00	6.40	通过开展工作室及校本研修等活动，构建形成省、市、县、校、工作室五位一体、层次分明、协同创新、互联互通的教师专业发展支持体系，促进教师队伍素质协调发展，努力建设一支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为我省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提供师资保证。
江财教〔2023〕124号，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项目），景贤小学	0.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1	1. 区随迁子女公办学校就读比例达到85%以上。 2. 资金下达区落实新增义务教育公办学位任务。 3. 资金下达区按要求巩固区域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工作，民办义务教育在校生占比原则上不得提高。
江财教【2024】34号，市级教育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集团化办学工作经费），景贤小学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0	推动集团内各成员学校共同发展，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和受益面，不断缩小东西之间、城乡之间、校际之间差距，逐步破解基础教育不平衡不充分问题，进一步激励集团化办学。
江门市江海区江门一中附属小学-小计	88.30	78.70	78.70	0.00	0.00	0.00	9.60	
生均公用经费，江门一中附属小学	73.33	73.33	73.33	0.00	0.00	0.00	0.00	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按时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使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免课本费，江门一中附属小学	4.32	4.32	4.32	0.00	0.00	0.00	0.00	通过本项目实施，保障适龄少年儿童接受九年义务教育免除义务教育阶段课本费，使得免费课本教材教具按时、按量、按质、免费发放到每一位学生手中，每位学生做到“课前有数，人手一册”。促进教育的均衡发展，促进社会公平公正，增进社会和谐团结，让全体人民共享社会主义改革成果，充分体现了社会主义社会的优越性。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一中附小	1.05	1.05	1.05	0.00	0.00	0.00	0.00	根据江海教【2019】104号和105号，继续落实学前和普通高中生均经费保障制度。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使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江财教〔2023〕11号，提前下达2023年市级教育专项经费-免费义务教育补助资金，一中附小	9.60	0.00	0.00	0.00	0.00	0.00	9.60	免费义务教育补助资金，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用于改善办学条件，提高办学水平，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推动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江门市江海区景贤初级中学-小计	204.59	201.59	201.59	0.00	0.00	0.00	3.00	
生均公用经费，景贤初中	195.65	195.65	195.65	0.00	0.00	0.00	0.00	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按时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使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免课本费，景贤初中	5.60	5.60	5.6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本项目实施，保障适龄少年儿童接受九年义务教育免除义务教育阶段课本费，使得免费课本教材教具按时、按量、按质、免费发放到每一位学生手中，每位学生做到“课前有数，人手一册”。促进教育的均衡发展，促进社会公平公正，增进社会和谐团结，让全体人民共享社会主义改革成果，充分体现了社会主义社会的优越性。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景贤初中	0.35	0.35	0.35	0.00	0.00	0.00	0.00	根据江海教【2019】104号和105号，继续落实学前和普通高中生均经费保障制度。落实生均经费保障制度，使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达到规定标准。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教【2024】34号，市级教育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集团化办学工作经费），景贤初中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	推动集团内各成员学校共同发展，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和受益面，不断缩小东西之间、城乡之间、校际之间差距，逐步破解基础教育不平衡不充分问题，进一步激励集团化办学。
江门市江海区人民政府礼乐街道办事处-小计	5,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00.00	
江财M（2024）78号，安排2024年超长期特别国债（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领域教育方向）支出预算-江门市乐贤中学建设工程项目	5,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00.00	根据2024年《政府工作报告》关于加强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要求，加强县域普通高中建设，确定乐贤中学一期建设方案，并完成招标工作，顺利动工。

注：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68,369.69万元，比上年增加1,808.24万元，增长2.7%，主要原因是一是编制人员增加，人员福利待遇收入预算相应增加，二是本年度安排的教育事业专项资金和办学经费等项目资金增加；支出预算68,369.69万元，比上年增加1,808.24万元，增长2.7%，主要原因是一是编制人员增加，人员福利待遇收入预算相应增加，二是本年度安排的教育事业专项资金和办学经费等项目资金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4万元，比上年增加0.6万元，增长75%，主要原因是随着教育改革的推进，为了汲取先进教育理念与经验，公务学习交流活动增多，相应预算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6万元，比上年增加0.6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随着教育改革的推进，为了汲取先进教育理念与经验，公务学习交流活动增多，相应预算增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8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6,121.28万元，比上年增加1,931.93万元，增长46.1%，主要原因是实有人数增加，公用经费支出增加，为提高公共服务质量，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2,932.18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657.55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1,043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231.63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20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39,111.86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66,766.27平方米，车辆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1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606.1万元，主要是教育局及下属事业单位购置办公设备、教学设施设备等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